

國立中興大學106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

(碩士在職專班高階經理人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第三次會議紀錄)

時間：106年8月2日10:00

地點：教務處會議室

會議主持人：薛富盛校長(林俊良副校長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到單)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06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EMBA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名額共30名，完成報名人數共計23名，於7月31日辦理面試，共計有22名考生參加面試，1名缺考。

二、本次招生考試，共有3名考生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七條規定報考，即以「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」，報考EMBA兩岸台商組。經EMBA招生會議及校級招生委員會審查通過，3名考生皆符合報考資格。招生組業已製作「同等學力審查結果通知書」，並請EMBA轉發給考生。

三、招生組業已將本項招生考試經費授權至招生系所承辦人主計帳戶，請EMBA依規定辦理經費核銷。

四、本年度錄取新生報到繳驗證件採通訊方式，錄取生應於106年8月21日前以限時掛號郵寄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至註冊組辦理報到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請審訂本校106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高階經理人班【兩岸台商組】入學招生考試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招生簡章規定：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決定各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。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，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。

二、本次考試，考生總成績佔分比例為資料審查、面試成績各佔50%。面試成績為零分或缺考者，不予錄取。建議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如附表。

決議：高階經理人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最低錄取標準為80分，正取生人數共22名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。